

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分行空调维修保养定点供应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LJHQB-2025-C0052)

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分行空调维修保养定点供应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480 万元, 招标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公告正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分行空调维修保养定点供应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分行空调维修保养定点供应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正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5 年 07 月 21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5 年 07 月 25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本项目采取网上报名。各申请人将“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的资料加盖单位公章的彩色扫描件(PDF 格式且内容清晰可辨)形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jl_jhzb@163.com)并同时拨打代理机构电话与代理机构进行确认。如因购买采购文件单位未及时确认而对自身造成损失, 相关责任由购买采购文件单位自行承担。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吉林省长春市净月区生态大街天富路伟峰东樾 D8-102 负一层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净月区生态大街天富路伟峰东樾 D8-102 负一层会议室

七、其他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分行空调维修保养定点供应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吉林省建宏招标有限公司邮箱报名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JLJHQB-2025-C0052；
2. 项目名称：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分行空调维修保养定点供应项目；
3. 招标内容：空调维修维护
4. 预算金额：480 万元人民币（3 年）（具体购置根据实际需求确定）；
5.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6. 入围家数：2 家。（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不足 4 家时，重新组织招标）
7. 质量要求：均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要求，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应符合通常标准；
8.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合法性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其他组织。
- （2）在最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

2. 诚信要求

在与工行的业务合作过程中，没有重大合同违约、泄露工商银行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等事件；没有违反工行相关规章制度的重大情形。

3. 公正性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子项）项下的采购活动。

4. 国家及行业资质要求

具有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

5. 财务能力要求



(1) 具有足够的经济实力: 经第三方审计利润表中的“净利润”, 近三年内至少两年不为负数, 如供应商成立不满三年, 要求“净利润”成立期间不得为负。

(2)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一年内不少于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3)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一年内不少于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6. 服务能力要求

(1) 供应商的售后服务体系应涵盖工行长春分行(县级及以上机构)所在区域。

(2) 供应商应具备工行长春分行(县级及以上机构)的配送能力。

7. 其他要求

(1) 供应商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所提供的配件产品应通过质量监督局检测, 具有质量检测合格证, 应符合我行空调厂家型号技术要求。

(3) 所提供的配件产品空调大修时所换配件应具有保修期(保修期应从维修验收登记日算起一年结束)。

(4) 供应商须具有专业的技术队伍, 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信誉和业绩, 具有足够的经济及技术、售后服务能力, 可按照工行的要求进行项目实施, 保证项目工程实施质量及工期要求。

(5) 如实报告与工商银行离职人员和在职人员关联情况, 并承诺相关情形对参与的集中采购项目不构成实质影响。对于拒绝承诺或承诺不实的, 工商银行有权取消供应商参与资格。

(6) 公司承诺入围本项目, 项目项下资金往来通过公司在工行账户进行结算。

三、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时间: 2025 年 7 月 21 日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 每天上午 8: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6: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本项目采取网上报名。各申请人将“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的资料加盖单位公章的彩色扫描件(PDF 格式且内容清晰可辨)形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jl_jhzb@163.com), 并同时拨打代理机构电话与代理机构进行确认。如因购买采购文件单位未及时确认而对自身造成损失, 相关责任由购买采购文件单位自行承担。

招标文件售价 1000 元, 售出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 年 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净月区生态大街天富路伟峰东樾 D8-102 负一层会议室

标



0197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

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9559 号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431-8956916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吉林省建宏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净月区春水街与弼强路交汇伟峰东樾 D8-102

项目联系人：苏超

电话：0431-80531835

邮箱：jl_jhzb@163.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超

电话：0431-8053183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

地 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9559 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431-8956916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建宏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长春市净月区春水街与弼强路交汇伟峰东樾 D8-102



联系人： 苏超

电 话： 0431-80531835

电子邮件： j1_jh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苏超（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二〇二〇